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委托河南冠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器械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要求，我公司开展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孙武路以西、黄海路以北，选址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范围内，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占地面积 71738.28m²，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配套用房等，以及园区道路、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通讯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中的相关规定，我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1 月 23 日在商都网网站以网络公示的形式将项目基本信息等进行了公示，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2 月 9 日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进行了公示，公示形式包括网络公示（河南商都网）、现场张贴公告和报纸公示（河南经济报 2026 年 1 月 29 日、2 月 3 日），在公示和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建设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次公示，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规定，我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在商都网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第一次网上公示，网址为 <https://info.shangdu.net/t-bmOt4W-baU42I.html>，网站公示截图见下图 2-1。



公告栏

信息ID	校验码
447124120	3b8223
关注度	阅读量
	1056

查看全部文章

微信扫码分享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6-01-1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的相关规定，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71738.28m²，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配套用房等，以及园区道路、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通讯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州航空港区黄海路与雷鹤北街交叉口中原医学科学城大厦12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1-86191901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河南冠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与银兰路交叉口美立方B5-1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371-55230988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示附件--公众意见表.doc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_trJmpe2yZJrm1CZGIannng

提取码: 11vn

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1、本环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要求，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资料并结合项目建设运行情况进行项目建设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和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2、本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工作将以工程分析为基础，以施工期、运行期环境空气影响评价、水环境影响评价、噪声环境影响评价、污染防治措施的经济技术论证、环境风险评价为评价重点，同时对公众参与意见等做出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与对策，保证公众利益，实现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和谐，实现三个效益的统一。

六、公众参与意见的主要事项

1、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要求。

2、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提出完善项目环保措施、防止项目污染的意见和要求。

3、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初稿后，建设单位将再次进行公告。

4、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编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文完成后，查阅报告全本（除保密外）了解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将提供方便或解答。

5、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将认真听取公众意见，科学、公平、公正、合法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填写公众意见表，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地方政府及其环保主管部门提交公众意见表，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

Copyright © 1997-2026 商信信息港, All Rights Reserved



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向公众公告了以下信息:

- ①建设项目的概况，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及内容;
- 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③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

联系方式；④公众提交意见表的方式、途径及起止时间；④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⑥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公众意见情况：在第一次现场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书面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询方式
- 二、全文电子版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四、公众提出意见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时间

3.1.2 公示时限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在商都网网站上进行网络公示，公示周期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期间同时在河南经济报上对本项目进行了 2 次信息公开，另外在在在项目区及项目东侧刘庄村进行张贴公示，公示周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并为公众提供了环评报告书全本纸质版及电子版获取方式。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到 2026 年 2 月 9 日在商都网（<https://info.shangdu.net/t-bmOt4W-bgnGUc.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



公告栏

信息ID	校验码
447124734	c4d88
关注度	阅读量
	459

[查看全部文章](#)

微信扫码分享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6-01-27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文件要求，现向公众公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相关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rujF_GagDd6PEPcbZvXw

提取码：xmtl

(2) 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或委托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0371-86191901

邮箱：838931270@qq.com

评价单位：河南冠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371-55230988

邮箱：2366339711@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可就项目建设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和建议等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1rkUW\\$1skp0yXSoN4NIBw](https://pan.baidu.com/s/1w1rkUW$1skp0yXSoN4NIBw)

提取码：wglh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需索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意见采纳与否的及时反馈；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参与本次公众调查。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委托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Copyright © 1997-2026 商都信息港, All Rights Reserved



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图 3-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第二次公示除采用网络公示外，还选取了刊登报纸进行公示，报纸名称为《河南经济报》，日期为2026年1月29日和2月3日，报纸公示截图见下图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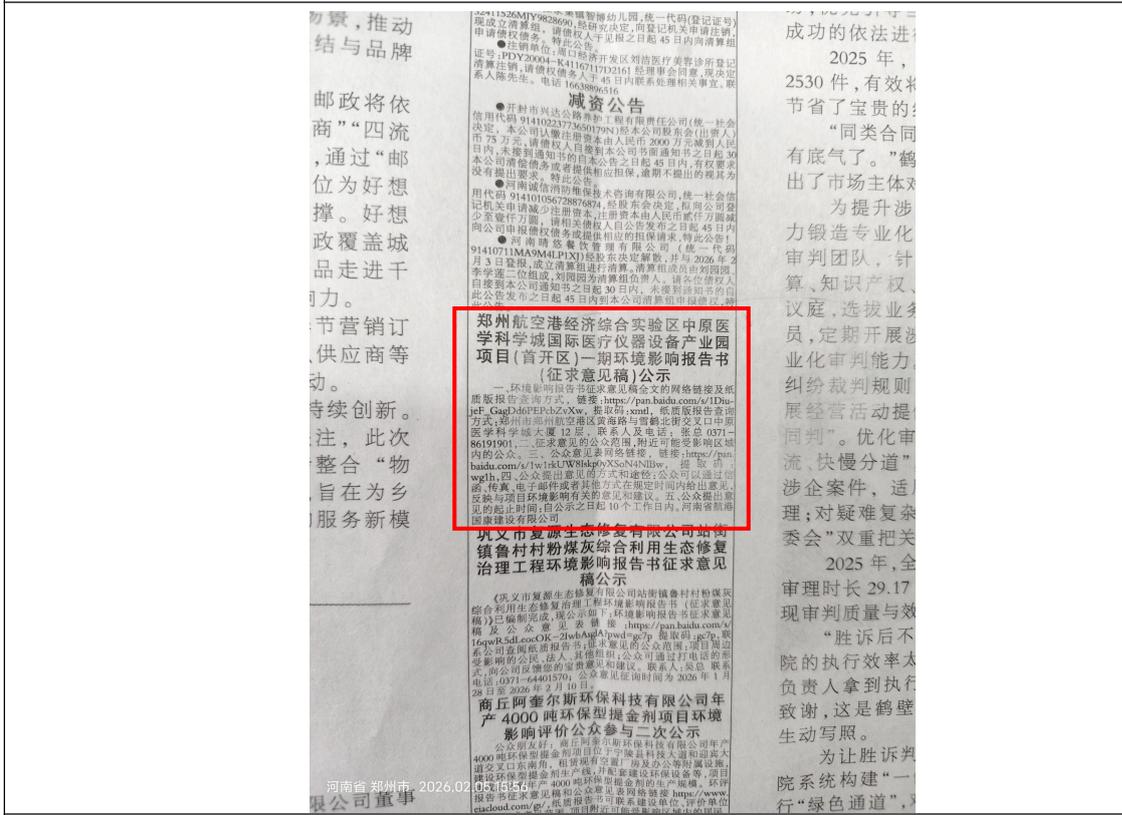
河南经济报第一次公示 (1)



河南经济报第一次公示 (2)



河南经济报第二次公示（1）



河南经济报第二次公示（2）

图 3-2 报纸信息公开照片

3.2.3 张贴

2026年1月27日，建设单位在项目区及项目区东侧刘庄村张贴公告处张贴本项目公参公示信息，附近职工及居民均可查看，本项目张贴公示内容见下表3-1所示。

表3-1 本项目张贴公示内容一览表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

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文件要求，现向公众公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相关信息：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孙武路以西、黄海路以北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71738.28m²，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配套用房等，以及园区道路、室外给水、排水、燃气、电力通讯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iujeF_GagDd6PEPcbZvXw

提取码：xmtl

（2）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或委托单位索取纸质版报告书。

建设单位：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0371-86****01

邮箱：838931270@qq.com

评价单位：河南冠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371-55****88

邮箱：2366339711@qq.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可以就项目建设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和建议等等。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1rkUW8Iskp0yXSoN4N1Bw>

提取码：wg1h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需索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意见采纳与否的及时反馈；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参与本次公众调查。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委托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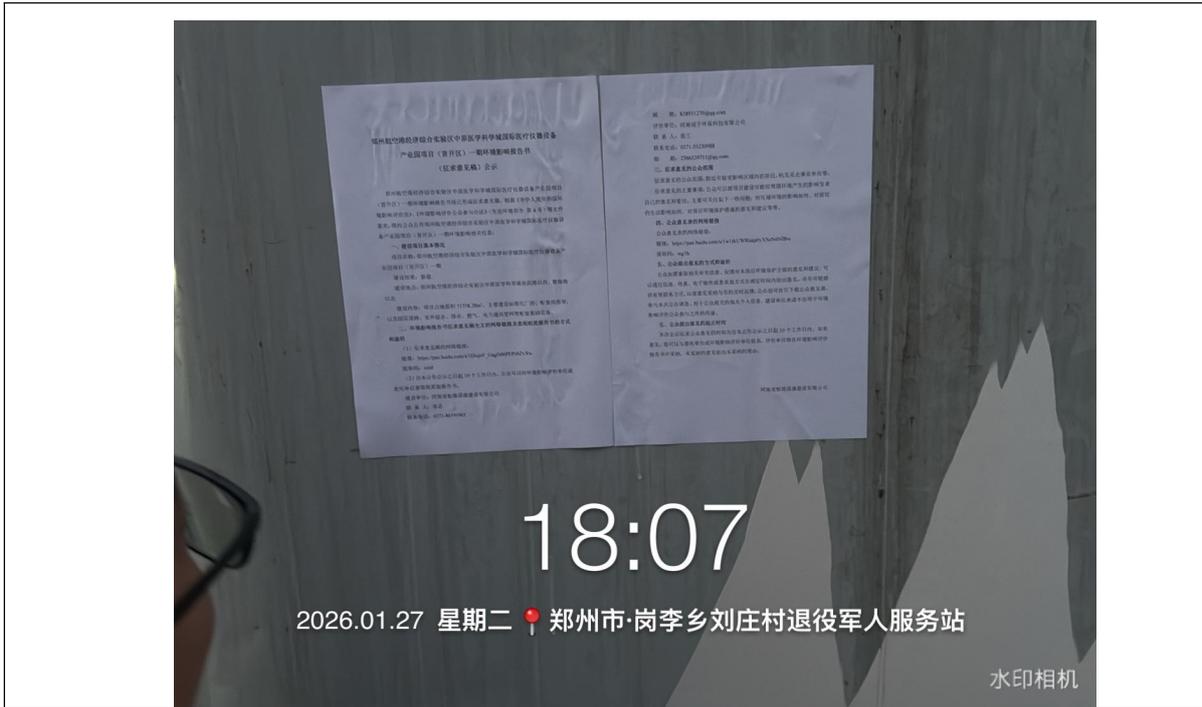
现场张贴公示内容照片如下图 3-3 所示，现场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管理要求。



项目区所在地现场张贴公示照片（1）



项目区所在地现场张贴公示照片（2）



刘庄村现场张贴公示照片（1）



刘庄村现场张贴公示照片（2）

图 3-3 现场张贴公示内容照片

3.2.4 其他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和张贴公示方式，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存放于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处，公示期间未有人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书面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众未提出意见，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我单位通过在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示等多种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公示过程中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和建议。

虽然本项目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但建设单位承诺将采取严格的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安全处置，噪声厂界达标。建设单位承诺在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并愿意接受公众的监督。

6 其他

本项目待完成审批工作后，建设单位会依法保存《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及其他依法办理的相关手续，以备查阅。

7 诚信承诺

建设单位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1。

公众参与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首次公示项目及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建议和反馈意见，本项目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中原医学科学城国际医疗仪器设备产业园项目（首开区）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省航港国康建设有限公司

